

证券代码：833509

证券简称：同惠电子

公告编号：2023-084

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了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3-077），经事后审核发现相关内容表述有误，现对原公告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如下：

**更正前：**

第十一条 在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已满六年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被提名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更正后：**

第十一条 在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已满六年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被提名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除上述调整外，《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将同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更正后的公告。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 11 月 7 日